

改革宗翻译社福音小册之二

什么样的基督教？

文/ 小约翰

亲爱的朋友，你对基督教了解多少？你有没有被各种各样的基督教弄到眼花缭乱、苦恼不已？今天我就来告诉你应该信什么样的基督教。

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问题。众所周知，目前我们周围有各种各样的基督教，一不小心，我们就有可能被各种异端邪说给掠过去。主耶稣的门徒保罗在《以弗所书》4:8-16说：“所以经上说：‘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既说升上、岂不是先降在地下么？那降下的，就是远升诸天之上要充满万有的。）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上帝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你看，保罗提醒以弗所会众，也提醒我们不要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甚至会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种的异端。《圣经》比一切唯物主义和哲学思想高明之处就在于，它确实让我们看到一个有上帝，也有魔鬼的属灵世界。魔鬼时刻都想控制人和毁灭人，当然，这也是在上帝许可的范围内。到了时候，上帝会把魔鬼放在地狱中承受永远的刑罚。我们尽管活在各种物质中间，尽管在这个世界上活着，但时时刻刻都在和属灵世界打交道。你看《圣经》中的福音书写到那么多恶鬼在主耶稣基督面前被搅动、被震荡、被打败的事；老彼得也说魔鬼撒但就像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参彼得前书 5:8）。你不在乎牠，牠在乎你！

有人也许一看到这本小册子的题目就会误会我，认为我这是要宣扬和高举某一宗派。我没这样的意思。我很想带大家回到《圣经》一起来看看到底什么样的信仰才是合乎《圣经》的真实信仰。但我也绝不会高举自己是“圣经派”，保罗就对那些自称是“我是属基督的”的所谓“耶稣派”痛加针砭（参哥林多前书 2:12）！《圣经》确实也提醒我们要“和众圣徒一同

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深高”（参以弗所书 3:18）！我愿意把宗教改革时期伟大的属灵遗产跟大家分享，它们是死人的活传统，而不是活人的死传统。我也盼着大家在《圣经》绝对标准之外，也能熟悉《使徒信经》、《尼西亚信经》、《迦克敦信经》、《亚他那修信经》、《威斯敏斯特信条》这五大信经再加上《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作为相对标准和基本信仰规范。这样才不致于把自己的领受绝对化。

第一点，我先讲一讲《圣经》中关于信仰确立的基本思路和方法。关于信仰确立，有两种基本思路 and 方向，一种是自下而上式，一种是自上而下式。前者是以人为本，后者是以神为本；前者是发明意义，后者是发现意义；前者是修炼和顿悟，后者是启示和光照；前者是人找真理；后者是真理找人。

我们说人找真理，其实已经假设了人有能力找真理，也有能力认出真理，同时也假设了真理不愿见我们，或者真理丢了，迷路了，我们需要把它找出来，也找回来。这其实有种傲慢的心态在里面，根本没有在真理面前的谦卑之心和敬畏之心。

在柏拉图的对话录中，有一位叫曼诺的人问了苏格拉底一个西方哲学史上最著名的问题。这个问题是这样的——曼诺说：“苏格拉底，你一向说你热爱真理和寻找真理，但假如有一天你找到真理了，你怎么知道它就是真理？”结果，苏格拉底回答不了，柏拉图也回答不了，整个希腊哲学和西方哲学都回答不了。

但这个问题，耶稣给回答了。这段非常精彩的话记载在《约翰福音》第 12 章。请看 12:20-28——“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好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耶稣这番话当时是对希腊人讲的，因此大有深意。耶稣的意思是什么？很清楚，耶稣是在告诉希腊人，真理是真正的道（Logos），但这个道绝不同于希腊理念中没有位格的道。耶稣这里讲的这个道有生命，这位道，这位真理已经来到世界，并且会作为一粒种子死去，死了之后还会复活，并带给人复活生命。他是永恒界的真理，屈尊来到暂时界，好把暂时界提升到永恒界。英国作家路易斯说：“上帝的儿子成为人，好让人可以成为上帝的儿子。”在这整个

过程中，安排这个救赎计划的父上帝就得到了荣耀。这里的道其实就是耶稣，耶稣作为真理本身，就像一粒种子那样，以牺牲生命为罪人代赎的方式，铺开一条从死里复活的路，好让上帝得荣耀。耶稣基督的确是上帝本体的真像，也如此丰富地把上帝的圣洁和爱展示给希腊人，也展示给犹太人，当然也展示给全世界看。

真理有位格，真理有生命，真理有代赎，真理有复活，这是希腊哲学和希腊文化做梦也没想到的。但这样确实就把希腊哲学的难题和困惑给解答了。我们这才知道原来不是人去找真理，是真理来找人。这就是《圣经》所说的：上帝作为启示者启示真理给世人，所以我们就有了真信仰确立的可能和实践。实践根本就没有资格检验真理，但实践却可以让真理显明出来。

上帝是那位绝对有别于宇宙万物和人类理念的至高超越者，但他愿意启示自己给人类。这种启示对人类来说就是一种开启，就是一种照耀，就是一种交流。当然，上帝给人外在自然和内在良知作为普遍启示，但人类理智、情感和意志因为已经完全受到了罪的玷污，并不能真正认识上帝，人类的一切自然之光是不足的。所以，上帝有了特殊启示，也就是旧约的以色列众先知领受从上帝来的异梦、异像、神显、神迹等，到了新约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

《希伯来书》1:1-2 说得极为精准：“上帝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

请注意，上面经文中提到的“列祖”是指以色列的祖先，而“众先知”是旧约中的众先知。

《希伯来书》绝对没有认为中国的老子和孔子也是耶和華上帝的先知。因为主耶稣说：“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约翰福音 4:22）上帝的特殊启示也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所以，在《圣经》看来，信仰的基础就是上帝愿意跟人对话，并不断跟人对话。他不但以耶稣基督完整地启示了他自己，还和耶稣基督一起赐下圣灵来确保人类领受的启示是真实有效的。

古希腊一位哲学家说：“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真理；哪怕有真理我们也不可能认识；哪怕我们能认识，也不可能用语言表达出来；哪怕我用语言表达出来，你也听不懂！”这就陷入怀疑主义。但这种怀疑主义只是半吊子的、自相矛盾的怀疑主义——你既然怀疑一切，那为什么不来怀疑一下你凭什么认为一切都应被怀疑而只有我怀疑这件事却不可被怀疑？你既然说世界上没有真理，那你说的这句话算不算真理？

然而，《圣经》告诉我们上帝就是真理的本体。这位上帝愿意启示自己，又赐下耶稣基督和圣灵确保他的启示是正确的。当然，上帝对自己的认识那种知识是原型 (Archetype)，我们通过上帝启示对上帝的认识是复制的 (Ectypal)。三位一体上帝之间的那种互动和交流是本体论意义上的 (Ontological)，上帝和我们之间的互动和交流是经世意义上的 (Economic)。两者之间尽管有差异，但既然原型是真的，也就保证了复制品是真的。

有了这样的前提，人还必须来回应。人应该以什么来回应呢？应该以信心来回应。《希伯来书》11:6说：“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悦；因为到上帝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上帝，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

严格说来，你的信心并不是信仰的起点和出发点，上帝存在、上帝启示和上帝愿意跟人发生关系，以及这位慈悲怜悯的上帝愿意跟人交流和对话，这才是信仰的出发点。所以，信仰不是迷信，而是面对真实上帝的启示在心灵深处的深刻、真实回应。这种回应超越感觉和理性，但并不反理性。

我们所信的是什么样的基督教？第一点就是需要以信心来回应的上帝愿意启示自己的基督教。我们所信的是天地之间唯一的启示宗教。

第二点，上帝愿意向人启示自己，但上帝面对的又是一个全面被罪影响了罪人群体。上帝的启示若也受到罪的玷污和影响怎么办？一个人做了个梦，这个梦也许是从魔鬼来的，但他硬说是从上帝来的；或者他自己真诚地相信自己领受的就是异梦，是从上帝来的启示，但其实并不是。这该怎么办？所以，我们要讲的第二点就是上帝保守《圣经》本身绝对没有任何错误，而且确定无疑就是上帝的真启示。

我们在第一点提到《希伯来书》的话，上帝在古时候藉着以色列众先知，用异梦、异像、神显、神迹等方式多次多方地对人说话，到了今天这个末后世代也就是主耶稣第一次来和第二次来这段时期，就藉耶稣基督特别显明和说话。但这些内容，上帝以《圣经》记下来了。所以，上帝的特殊启示是旧约的异梦、异像、神显、神迹等，更是新约的耶稣基督。合起来，对于生活在这个末世期间的我们来说，上帝的特殊启示就是旧约和新约，也就是全本《圣经》。它们是等同的。

使徒约翰在《约翰福音》结尾说：“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全世界也容不下了。”（约翰福音 21:25）有人说以此证明在《圣经》之外还有特殊启示。不错，但这是对于写新约的使徒们来说的。约翰是使徒，他们作为一个群体跟过主耶稣，见过主耶稣的复活，又能以神迹奇事证实主的道。马可和路加尽管不是使徒，但他俩一个是使徒彼得的代言人，一个是使徒保罗的代言人。对于使徒来说，主耶稣就是活的《圣经》；但对于生活在末世这段期间的我们来说，《圣经》才是活的耶稣！这就是《希伯来书》开篇的深邃意蕴。全本《圣经》都在见证耶稣基督，而对耶稣基督的见证则是通过全本《圣经》体现出来。对于生活在末世的人们来说，上帝藉着《圣经》来启示他们。普遍启示无法见证出上帝的救赎计划，因此，《圣经》对我们的得救就是必须的。那为什么强调末世这段

时期呢？这是因为我们将来见了耶稣，就和主耶稣面对面了。我们将来得见他，也就知道《圣经》的应许是真的，就能直接和主面对面交流啦。

所以，加爾文才說：“我們每天所聽到的聖言不是直接從天上降下來的，因為神喜悅讓祂的真理，唯獨在聖經當中成為至聖，好讓人可以永遠記念。”

《圣经》本身有一段特别重要的话论到《圣经》。《提摩太后书》3:14-17 说：“但你所学习的，所确信的，要存在心里。因为你知道是跟谁学的。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在这里，《圣经》用了一个希腊词汇是“默示”，在原文中其实有神“呼吸”、“呼出”的意思。这是非常神圣的一个词汇，也是非常形象的一个词。我特别想稍微花点时间把这个词的那种境界给大家讲出来。

在中国有一条 318 国道，从上海到西藏，全长 5746 公里。有人为了到西藏朝圣，竟然三步一跪拜，有时全身仆倒在冰冷肮脏的路面上，一路磕着头去。他们为什么这么虔诚？还有不少伊斯兰教徒，也一定要到麦加朝觐。这都显明了人作为一种宗教活物与灵性活物愿意与他们心中的上帝、圣者交流的渴望。但问题是，他们如此虔诚崇拜的上帝，是无法跟他们交流的。他们所信奉的书也不过是人写的，而不是神写的。但《圣经》不一样。我们刚才读的经文宣告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换句话说，《圣经》就是上帝的呼出，就是上帝的呼吸。

现在，有《圣经》的朋友请拿起你的《圣经》，靠近你的鼻子，再靠近，然后停住。请问：“你听到了什么？”是的，你自己的呼吸声！那你有没有听到上帝的呼吸声？帕斯卡尔说：“面对无穷无尽的宇宙的寂静，我感到敬畏。”但在全宇宙的寂静中，突然出现了上帝的呼吸！哇，全本《圣经》都是上帝可以听得到的呼吸声！你有没有把这本书看成是一位有呼吸的上帝正在你身旁？

请想象一个场景：你正坐着。你的爱人轻轻来到你背后，轻轻向你脖颈子吹气，轻轻在你耳边呼吸。这是一种多么亲密的同在，是一种多么美好的关系！

当然，上帝是绝对完全的纯灵，他没有像人那样的肉体 and 呼吸。《圣经》用这种说法，是在表明：《圣经》不是死的文字和话语，而是活生生的上帝的同在。他希望你通过这本书跟他建立亲密的、属灵的、交流的、互动的关系。

所以，你不需要非得到西藏去，也不需要非得到麦加去，也不必离开尘世到寺庙，更不必非得到沙漠苦修。你只要坐在桌前，让自己的心在谦卑中安静下来，做一个渴慕神和相信神同在的祷告，带着敬畏谦卑的心打开《圣经》来读，上帝就会通过这本书对你说话，上帝就会通过这本书与你同在。

音乐大师巴赫说：“哪里有敬虔的音乐，哪里就有上帝恩典慈爱的同在。”严格说来，这句话是错误的。当然，说到上帝同在，你要清楚，这不是笼统意义上那种同在。上帝是无处不在的。连在地狱中，都有上帝的同在，不过那是上帝忿怒和审判的同在。然而，上帝恩典和慈爱的同在，则只能通过耶稣基督才能得到。“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翰福音 1:17）那上帝藉着耶稣基督在恩典和真理中的同在对生活于末世还没有见到上帝面的人又是如何成为现实的呢？这当然是通过《圣经》实现的。住在基督里，就是住在上帝的话里；住在上帝的话里，就是住在基督里。而如何住在上帝的话里？那又是藉着圣灵的工作。而圣灵的工作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通常会伴随着圣道而工作。这在《约翰福音》13章到17章讲得太好了，请大家去好好读读。

其实，教会就已经见证了上帝在恩典和慈爱中的同在主要是通过圣灵带动下的圣道宣讲进行的，因为我们的崇拜就是以圣道为中心环节。甚至连圣礼都是上帝“看得见的圣道”。我读和听圣道时内心火热，得到圣灵光照，生命更新，结出圣灵的果子，其实就是上帝同在的显明。

死的文字怎么变成活的话语？关键是有上帝的圣灵。耶稣说：“只能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约翰福音 16:13）

人类的语言已经受到了罪的玷污和影响，上帝却愿意把他的特殊启示存放在人类的语言文字中，这其实是一种冒险。请注意，上帝没有使用音乐来启示他自己的真理，而是选择使用了语言文字。

上帝藉着他的先知和使徒们写下旧约和新约，难道就没有任何差错？这里的关键也还是圣灵。圣灵就是上帝，他当然有能力保守上帝的话不受任何罪的影响和玷污。

《圣经》就是上帝的话。你流浪的理性一直在流浪，有一天你突然听得进上帝的话，心里一下子火热起来，一下子亮堂起来，你对自己说：“对，就这么回事！”这流浪的理性就回家了。走进《圣经》后你就发现了《圣经》属天和属灵的性质，那确实是从天上下来的启示，绝对不可能出于人的智慧。而《圣经》的教义大有功效，话语的力量无与伦比，《圣经》的文体

神圣庄严，《圣经》各部分和谐整一，六十六卷不同作者、不同地点、前后历经一千五百年写成的书一气呵成，而全都高举神的荣耀。同时，还有对人类罪恶的透视和对人类救赎之道的启示，这背后上帝拯救计划的逐渐显明，都是独一无二、确凿无疑的。而这一切你都可以用心灵来经历，你的生命因着亲炙《圣经》真理而被全然更新和改变。《圣经》对你来说就成为转化生命、朝向真敬虔的神圣学问。而所有这一切，都不是出于你头脑乃至灵性的猜想，而是出于圣灵的工作。圣灵和圣道共同向你显明《圣经》就是上帝的话。你认出《圣经》是上帝神圣话语的那一刻，你流浪的灵魂就回家了。

在伦敦，有一个帮人家洗衣服的少女在休息时刻读《圣经》。一个绅士很好奇，就问她读的是什么。她说：“先生，我读的是上帝的话。”那个绅士想捉弄她，就说：“你怎么知道这是上帝的话？”没想到那个机灵的女孩反问他：“先生，您不用抬头看，能知道今天出太阳了吗？”“出了。”“您怎么知道的？”那个绅士不屑一顾地说：“废话！有了太阳，周围的世界才这么亮堂；再说，阳光照在我身上，我也感到暖和。”这个少女就一本正经地接着他的话说：“是的，先生，我读到这些话后，才发现我周围的世界这么亮堂；读这些话，我自己心才变得这么暖和。我相信只有上帝的话有这种力量！”我们甚至都不能直视太阳，何况上帝本身！然而，我们看不见上帝，却通过上帝看见了一切；正如我们不能直视太阳，但通过太阳却看清了一切一样。

《圣经》既然是上帝的话，它本身就能借助圣灵的工作显明它自己的绝对神圣，所以，不可能有任何《圣经》之外的权威来证明它。不管是教会，还是我自己的理性和生命，都没有这样的资格。这也就是宗教改革时期“唯独圣经”的最基本含义。当然，《圣经》是绝对权威，不代表我们就不需要相对权威，不代表我们就不需要神学立场，否则我们很容易陷进把自己的感觉和亮光绝对化的危险之中。

我们所信的是什么样的基督教？就是上帝通过《圣经》与人交流，并且保守圣经绝对没有任何错误的基督教。我们所信的是“一本书”的宗教。

第三点，很多时候，我们承认《圣经》是上帝的话，我们承认《圣经》的权威，但承认到什么程度呢？我们是否像《圣经》本身那样来看待《圣经》的重要性？所以，第三点，我们就从《圣经》角度来看《圣经》的无比重要性。

要讲这一点，我们要回到二千年前的那条从耶稣撒冷去以马忤斯的路上。那个黄昏，在那条路上，人类有史以来最有名的一次路上查经班诞生了。请看《路加福音》24:13-35——“正当那日，门徒中有两个人往一个村子去，这村子名叫以马忤斯，离耶路撒冷约有二十五里。他们彼此谈论所遇见的这一切事。正谈论相问的时候，耶稣亲自就近他们，和他们同行。只

是他们的眼睛迷糊了，不认识他。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走路彼此谈论的是什么事呢？’他们就站住，脸上带着愁容。二人中有一个名叫革流巴的，回答说：‘你在耶路撒冷作客，还不知道这几天在那里所出的事吗？’耶稣说：‘什么事呢？’他们说：‘就是拿撒勒人耶稣的事。他是个先知，在神和众百姓面前，说话行事都有大能。祭司长和我们的官府，竟把他解去定了死罪，钉在十字架上。但我们素来所盼望要赎以色列民的就是他。不但如此，而且这事成就，现在已经三天了。再者，我们中间有几个妇女使我们惊奇，她们清早到了坟墓那里，不见他的身体，就回来告诉我们说，看见了天使显现，说他活了。又有我们的几个人，往坟墓那里去，所遇见的，正如妇女们所说的，只是没有看见他。’耶稣对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他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将近他们所去的村子，耶稣好像还要往前行，他们却强留他说：‘时候晚了，日头已经平西了，请你同我们住下吧。’耶稣就进去，要同他们住下。到了坐席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掰开，递给他们。他们的眼睛明亮了，这才认出他来。忽然耶稣不见了。他们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他们就立时起身，回耶路撒冷去，正遇见十一个使徒，和他们的同人，聚集在一处，说：‘主果然复活，已经现给西门看了。’两个人就把路上所遇见，和掰饼的时候怎么被他们认出来的事，都述说了一遍。”

这件事太有意思了！我如果是耶稣，碰见两个这么忧愁、如此不争气的门徒，甚至不相信自己的主复活了，我大概会像登山变像时那样，给他们显现一下，然后责备他们说：“你们的眼睛就是看不见吗？好好睁开眼看看我是谁？好好看看我到底有没有复活？！”当然，耶稣确实以复活的身体让多马来触摸过，不过多马应该没敢摸，而是跪下来拜他说：“我的主，我的神！”（约翰福音 20:28）耶稣却批评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翰福音 20:29）

耶稣没“神显”一下，而是带他们回到旧约，让他们的信心建立在《圣经》根基上，给他们讲清楚他为什么必须受害和复活。你若看《新约》，稍微留心一下，就会看到新约所记下的讲道，特别强调耶稣基督受害和复活的“必须”性。

“讲解陈明基督**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又说：‘我所传与你们的这位耶稣，就是基督。’”（使徒行传 17:3）

“就是基督**必须**受害，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使徒行传 26:23）

也就是说，全本《圣经》都是上帝整全救恩计划在历史中逐渐显明，慢慢到了耶稣基督就完全显明出来。而这个计划是根据上帝甚至早在创造之前就有的旨意，而绝非上帝看到人犯罪堕落后，看到世界越来越糟糕后，仓促之间，应变之间，想出来的一个临时主意。所以，从《创世记》3:15 中上帝应许亚当女人的后裔要来打碎魔鬼的头，再到弥赛亚谱系，再到亚伯拉罕的后裔和大卫的子孙，整个《圣经》都被这条弥赛亚谱系的红线照亮。《旧约》不断预言说有一位救主，就是弥赛亚要来拯救他的百姓；到了《新约》我们就发现，原来耶稣就是基督，就是这位弥赛亚和救主。《圣经》就是见证耶稣是基督。简单地说，《圣经》就是见证耶稣基督。

耶稣为什么必须受害呢？因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那为什么非得通过流血才能免罪呢？因为上帝是圣洁公义的，他不能让有罪的人上天堂。就像一个公义的法官，不能随便赦免犯法的罪人，哪怕他是一个再有同情心的人也不行。而上帝的公义更是必须要得到满足。耶稣基督把赎价不是给了魔鬼，而是给了上帝。在上帝的公义面前，每个人都有罪，都欠上帝的。那上帝干嘛一定要救人？全人类都下地狱，上帝也还是公义的，上帝并不欠罪人一个天堂。所以，到了这里，我们就从《圣经》中看到了上帝自己本身的旨意，看到上帝因着爱而推动他的拯救计划实施。这就是上帝那不可思议的恩典。那上帝为何一定要差遣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呢？这就和上帝的救赎之约和恩典之约有关。耶稣基督必须要成为第二个亚当，成为上帝百姓的代表。那耶稣为何一定要道成肉身？耶稣基督只有是神，才有能力不犯罪，也才有能力从死里复活，作上帝纯洁无暇的羔羊；耶稣基督只有是人，才能把他顺服而得来的永生分享给相信他的人，也只有他作为人的同类才能替人赎罪。没有罪，才能替人赎罪。耶稣基督既然是从马利亚生的，那为什么没有原罪？因为马利亚是从圣灵感孕而生耶稣，亚当可以代表马利亚有原罪，但马利亚不可以代表耶稣有原罪，因为在《圣经》中女人不是头，男人才是头；女人不能当代表，男人才能当代表。而更重要的是，主耶稣从马利亚那里取来的只是人性，而不是位格。耶稣并没有从耶稣那里取得一个完整的位格，从而变成双重人格。耶稣基督本来就是神子，是永恒的神，他的位格是神子的位格，只不过取了人性。所以，《圣经》论到道成肉身说：“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提摩太前书 3:16）他这样就可以替人赎罪。但替人赎罪并不是目的，其最终目的是为了荣耀上帝的计划，荣耀上帝。从全本《圣经》你就发现这确实是“必须”，这确实是“无人不以为然”，你的信心也就在《圣经》的基础上建造成长起来了。你看，上帝的拯救计划环环相扣，救赎真理浑然天成，绝对不是人想出来的，也绝对不是人能想出来的。因此，十字架的道理在灭亡的人看为愚拙也就不奇怪了（参哥林多前书 1:18）。

比如约瑟与马利亚，上帝的话必然也参与了他们的信仰过程。他们的信仰不是那种人本的悲壮奉献牺牲的信念，而是在神话语基础上的信心旅程。对约瑟来说，上帝有应许，说马利亚是从圣灵怀孕的，这岂不正应验了《以赛亚》7:14 所说的话——“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

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这里的“童女”在希伯来原文中就是“处女”，这也正是马太所准确理解和解释的。约瑟但凡有这样的信心，他就会欢喜快乐上帝的应许终于实现了。上帝借天使给约瑟应许说要生一个男孩子，给他起名叫“耶稣”。在当时并没有B超等，约瑟并不知道会生男生女，所以马利亚生下来确实是男孩，他的信心难道不会成长吗？固然有羞辱和软弱，但更有信心中的喜乐，只要神的话参与到你的信仰中来。约瑟毅然娶过马利亚来，就在加利利乡下生活，但旧约应许说救主要生在伯利恒。夫妻两个会不会嘀咕：“上帝的应许怎么实现呢？”结果，突然听到外边喧嚷声，说当今国王下令了，每户每家必须要回到自己家族所属的城，约瑟夫妇必须现在就得到伯利恒去。这哪是国王的命令和圣旨，而分明是上帝这位活神使用国王这个小棋子来成就他的计划和美意！那时候马利亚身孕已经重了，但他们有信心踏上旅程，因为耶稣一定会生在伯利恒，而不会生在加利利，也不会生在半路上！到了伯利恒，耶稣果然在那里出生了，哪怕是出生在马槽，也没关系，因为上帝的应许实现了。约瑟又得到天使指示必须要到埃及去。但没有盘缠啊？这时候，夫妇两人会不会说：“放心吧，上帝既然命令了我们，他一定会给路费的。我们向上帝祷告吧。”刚祷告完，有人敲门，原来是东方的几位博士送盘缠来了。上帝竟然感动那么远的人送黄金来啦。所以，《圣经》叙述耶稣诞生的故事，不是一个悲壮的牺牲故事，而是信心中上帝应许实现的故事。《圣经》的叙事非常节制和喜悦，而不是悲壮和痛苦。甚至连主耶稣受难叙事，都绝对和那些电影刻意渲染的耶稣肉体痛苦不同。主的痛苦主要是因着人的罪和天父上帝隔绝，被天父抛弃，这是地狱般的灵里的痛苦。我们根本无法想象得到。

再举一个例子，马利亚香膏抹主，主耶稣给了她非常高的评价，甚至说无论在哪里传福音都要诉说她所做的（参马可福音14:9）。我们也常渲染她的牺牲和奉献，以为这就是纪念她了。其实，耶稣的意思是说她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她相信并知道耶稣的受死代赎真理，她的奉献是为耶稣的死和安葬准备的。这位马利亚真是《新约》第一位最伟大的神学家，因为她比门徒们早一步知道、相信和接受耶稣受死的意义。所以主耶稣吩咐传福音必须说她所行的，也就是必须提到主耶稣为什么必须受死和复活，这就是支撑她所行的根本原因。她为什么这么早知道呢？那你得回到《路加福音》10：38-42。这是一个多么美丽、动人的故事——

“他们走路的时候，耶稣进了一个村庄。有一个女人名叫马大，接他到自己家里。她有一个妹子名叫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他的道。马大伺候的事多，心里忙乱，就进前来说：‘主啊，我的妹子留下我一个人伺候，你不在意吗？请吩咐她来帮助我。’耶稣回答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

马大的问题在于心的问题，她有了忙乱、自怜和怪罪，有了抱怨、愤怒和自义。她甚至悍然打断耶稣的讲道，要当耶稣的主，告诉耶稣应该怎么做，毕竟这是在她自己的地盘、自己的

家！但所有这一切，都是因为她渴望献给主耶稣一个周到而完美的服侍，其动机却是要彰显自己多么能干和周到。她有一种在人看来很好的宗教情操，愿意好好招待一番主耶稣，毕竟这位伟大的耶稣，甚至是上帝本身到她家里来了。你看，她从一开始就以自己的宗教情操赶走了上帝的心意，她的心就以悲壮的自义赶走了欢喜的领受。主耶稣毫不客气、毫不留情地批评了她。她的问题不在于服侍，也不在于妹妹马利亚。而在于她的心。马大的心如果不改变，她就是从服侍变成听道，也没用，那不过是在日程表上排上读经、祷告、听道而已，多了几项所谓属灵的服侍。而马利亚的心却是要停下来，在自己服侍之前，先去接受上帝藉着耶稣基督的带来服侍；在自己摆出宴席接待耶稣之前，先要参加耶稣摆出的属灵盛宴。她安静地坐在耶稣脚前听他讲道，明白了他为什么必须受害和复活，毕竟他这是走向耶路撒冷，是去受难。以后再听这样讲道的机会不多了。在这样一个末世论和主受难路上的背景下，我们才能更深明白上帝的心意。有了这种对主必须受死的认识，她才能后来打破香膏瓶来膏抹主。

《彼得后书》1:19还用了一个非常惊人的词“更确”来说同样的意思。我们从1:15看，一直看到21节——“并且我要尽心竭力，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记念这些事。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

在彼得看来，主耶稣登山变像的经历是确定无疑的，他就是现场目击者。而这种确定之所以更为确定无疑，却并非只因他的见证，更因先知所写早就确定无疑了的旧约！“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你读旧约到新约，不断读，不断读，直到在《圣经》中看到了越来越清晰的耶稣基督出现在你心里！直到天发亮晨星在你心里出现！信仰就这样建立起来了。

总之，什么样的基督教？我们所信的是完全建立在《圣经》基础上，相信《圣经》无比重要和绝对重要的宗教。我们是通过这本书，且只有通过这本书，来与活的三一上帝交流。

第四点，《圣经》作为上帝特殊启示是充足的、必要的、权威的、清晰的。这里的充足，也就是完全、完整和完备的。

《希伯来书》1:1-2 说：“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

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彼得后书》1:3说：“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犹大书》3节说：“亲爱的弟兄啊，我想尽心写信给你们，论我们同得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启示录》22:18-19说：“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份。”

从这些经文，我们可以总结出：神的旨意，包括神自己的荣耀、人的得救、信仰与生活、生命与敬虔等一切知识，若不是明明记载在《圣经》里，就是可以从《圣经》中能引申出来的。所以，无论在任何时刻，不论是人假借圣灵新的启示，或是凭借人的传统，都绝不可以加添《圣经》的内容。这些也都不再是上帝的特殊启示。

而圣灵的工作，是指教关于耶稣基督的事，并且叫我们想起众先知和主耶稣对我们所说的一切话（参约翰福音 14:26）。也就是说，圣灵的工作通常也都是伴随着圣道，也就是伴随着《圣经》进行的。

这是《圣经》一再提到，且确定无疑的教导。上帝藉着他儿子在这末世启示我们，从耶稣基督来的启示，就是最完整、最完全的启示。而且也是在我们此生此世活着的时候最终极、最高级的启示。这是《希伯来书》1:1-2的教导。所有在耶稣基督之外的加添，在《圣经》之外的加添，都是一种褻渎。就像为什么不能拜偶像，从《圣经》角度来看，至少有一个强有力的原因就是：耶稣基督就是上帝本体的真像，除他之外，我们不需要任何别的像。主耶稣基督就是神自己，他的神人二性不可分割，所以也不可以做耶稣的像或画耶稣的像，或演耶稣。在圣灵光照之中，《圣经》就是活的耶稣的形象。当然，我们不是崇拜一本书，而是在圣灵动工中，通过这本书跟活的上帝交流。我从《圣经》所得的感动只能叫“光照”，而不再是“启示”。

你在启示论上绝不可以让步。这就是为什么著名的《威斯敏斯特信条》一定要从圣经论和启示论入手写第一章，并把这一讲论放在第一章的缘故。

我不敢说现在就没有异梦异像神迹等，但我敢说它们哪怕今天还存在，也绝对不可以和《圣经》中的特殊启示比。主耶稣基督的神迹显明上帝的国临到，是神国临到的兆头；也是显明主耶稣基督的身份。而使徒们的神迹，是证实他们所传的道是真的，因为那时候还没有新约圣经。然而，主耶稣基督被接升天之后，使徒们写下《圣经》之后，上帝就不再以神迹而是以作为特殊启示的《圣经》来为耶稣基督作活见证。所以，“**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罗马书 10:17）《圣经》没有说：“信道是从神迹来的。”其实神迹并不能真正建造信心。那些

老是跟上帝要神迹的人，是在试探上帝。

《圣经》中的异梦异像神迹等是上帝的特殊启示。今天我们《圣经》之外的则一定不能算是特殊启示。《帖撒罗尼迦后书》2:9说：“这不法的人来，是照撒但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在这里，“神迹”这个词和《圣经》讲到主耶稣行的“神迹”是同一个词。我们当然不会承认敌基督所行是真“神”迹，而不过是种现象模仿。但很多时候，人们若没回到《圣经》和耶稣基督那就无法断定神迹是否为真，是否从上帝而来。其实，我哪怕今天真让一个人从死里复活了，充其量也只能算是某种普遍恩典。但主耶稣让人从死里复活，记载在《圣经》中就是特殊启示。我讲道的时候是讲我让人复活的经历，还是主耶稣的让人复活的经历？普遍恩典有时候往往不过让人知道有神而已，并不能真建立信心。真正建立信心的是上帝的特殊启示。因为“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而来的”（罗马书 10:17）！

一个弟兄说：“我刚买的房子，一个小时就增值了八千元，一个下午增值了三万二千元。这真是上帝给我的特殊恩典！”错！这不是特殊恩典，这是连没信主的人都可能会经历的。不要说房子增值，在主耶稣眼中，就是生下耶稣这么荣耀的事，主耶稣都认为比不上听到神的话而遵行有福（参路加福音 11:27-28）！

我们常认为一个瘫子起来行走很了不起。但在主耶稣看来，这是小菜一碟。甚至这都是医生可以做到的。也可能是还没有信主的人都可以经历到的。然而，蒙上帝赦罪，则是多么巨大的福分（参马可福音 2:9）。大卫说：“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人是幸福的。”（诗篇 32:1）

今天的教会必须回到上帝的特殊启示和上帝的特殊恩典上来，在这基础上建造弟兄姊妹的信心，而不要沦落到只天天宣扬普遍启示和普遍恩典。加尔文说：“我下定决心不在上帝的神圣话语之外寻找上帝。”但愿这也能成为众多弟兄姊妹的决心。

什么样的基督教？我们所信的是以《圣经》为上帝完全启示的基督教。

第五点，《圣经》是为耶稣基督作见证，是耶稣基督的故事。我们每一个相信的人也能参与到他的故事中，跟他一同作王直到永远。

主耶稣自己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翰福音 5:39）《圣经》中有永远的生命，我们是通过耶稣基督得着这永远的生命，从而经历到耶稣基督里边的更新和新生命。《哥林多后书》5:17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

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所以，这里的关键是“在基督里”。尤其是《约翰福音》第14-17章，主耶稣讲了一个非常贴切和非常精彩的比喻，那就是枝子和葡萄树的比喻。他是真葡萄树，我们是枝子，不在他里面，我们就不能结果子。这结果子一方面是内在生命的更新和改变，另一方面是传福音人为主作见证，带领人归向上帝。而这段话的前后文，尤其是放在整个14到17章，我们就可以看到主耶稣在反复强调：住在主里面 = 主在主的名里 = 住在神的话里面 = 住在主的命令里 = 住在圣灵里 = 住在真理里。在《约翰福音》17:19，主耶稣说：“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而保罗在《以弗所书》2:1-22对基督徒的信仰经历也有非常深入的总结，简直可以说是对主耶稣话的注释和解释——“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所以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是称为没受割礼的，这名原是那些凭人手在肉身上称为受割礼之人所起的。那时你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为我们两下藉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或作全）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保罗同样也是强调住在基督里=住在圣灵里=住在真理里。保罗又特别加上这也等于住在上帝的恩约和恩约的群体——教会里。

我们这平平常常的看似普普通通的日常生活，竟然能够与基督同死同活，甚至能与他一同从死里活过来，然后一同坐在天上。这到底怎么能实现呢？说到底“本乎恩，也因着信，这

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参弗2:8-9）。说到底真正的信仰不是一种感觉，而是一种在真理和圣灵感动与光照下的认信、火热与投靠。其笃信的根据不在于我自己个人的信心，乃在于上帝的真理和恩典。

所以，信仰的本质更多的是在信心中关注耶稣基督的经历，而不是我自己的经历；《圣经》主要讲的是耶稣基督的故事，而不是任何别人的故事。但是通过信心这个工具和桥梁，我可以真实在耶稣基督的故事中一同成长和经历，从而我自己也能在信心中与主耶稣基督联合，过着在地如同在天的生活。

比如《士师记》中参孙的故事。这真是一个悲惨的故事。我们读时，不能只读到我这边来，首先要读到主耶稣那里去。有的人读了，只是得到一些道德劝勉，得出一些不要跟还没有信主的结婚、不要放纵和不洁、不要过不道德的生活之类的教训。但这个故事，其实是告诉我们，上帝的百姓需要领袖，来领着他们打败敌人。在《士师记》第4章底波拉和巴拉时期，上帝感动一万个以色列人打败敌人；到了第7章，上帝只用三百人就杀败敌人；到了第16章，上帝只用一个不怎么合格的参孙，就打败了敌人。上帝是大有能力的，哪怕他的仆人不怎么合格，他都可以得胜。但《士师记》一直重复说：“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师记21:25）上帝在寻找一个合他心意的王。参孙有能力，但不圣洁。圣灵与参孙的同在只是暂时的，甚至只是外在的。这就从反面带出了一个真理：我们应该盼望上帝赐下一个合他心意的王，对这个王来说，他的圣洁就是他的能力，他的圣洁是从里面出来的，圣灵的同在对他是永永远远的。所以，参孙一方面从正面为主耶稣作见证，另一方面也从反面给主耶稣作见证。

再比如在主日学中最脍炙人口的大卫战胜歌利亚的故事。我们的结论一般是：我们要像大卫一样有信心，信靠神，有勇气，懂得平时多训练自己，预备自己为上帝所用，就可以战胜歌利亚这样的上帝的敌人，过一个荣耀神的得胜的生活。这样的解释不能说错，但却没有把人带到《圣经》本身的活的脉络中。《圣经》在《士师记》、《路得记》之后排上《撒母耳记》，就是提醒我们以色列人需要一位合神心意的王，那位王出现了，他就是大卫。所以，大卫是主耶稣的重要预表。大卫既然是位受膏者，是主耶稣的重要预表，那他的地位就非常重要。从《圣经》的救赎历史和上下文来说，只有这一位受膏者才能打败歌利亚，拯救上帝的百姓。对于我们来说，我们再有信心，再有勇气也没有用，因为只有大卫才能打败歌利亚，只有主耶稣才能打碎魔鬼的头！那我们的信心就是建立在上帝拣选的仆人一定能战胜魔鬼的基础上。最重要的，不是我的胜利，而是主耶稣的胜利。我们有了这样的信心，在接下来的历史中，就是一个怎么选择阵营的问题。我们要不要投奔到大卫的阵营，要不要投靠到主耶稣的阵营？他已经得胜了！

所谓的信心就是相信主耶稣基督的得胜，并相信我作为他阵营中一员，完全可以享受到这样荣耀的得胜。保罗在《哥林多后书》2:14说：“感谢神！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并藉着我们在各处宣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我们在魔鬼手里都是长败之将，但因着主耶稣打败了魔鬼，我们也就跟着他一同凯旋一同庆祝一同夸胜，也敢把脚放在败将的脖子上。

日本天皇在“二战”宣布投降后，东南亚的日占领区迟迟不发布这一消息。但最终这消息还是传到了东南亚。你若是东南亚人，哪怕得知了日本投降这一消息的真实性；然而，一旦走到街上，看到平时耀武扬威的日本军队还是会胆战心惊，总也不习惯被列在凯旋的队伍中。所以，“二战”得胜的客观事实，变成你的主观经历，还需要你以信心来回应。你的回应得紧盯着得胜的客观事实，而战胜你自己见到日本人就恐惧发抖的感觉。这种感觉不重要的，重要的是好消息的真实性。

大卫既然作为受膏者是基督的预表，那大卫所写的《诗篇》很多时候就是耶稣基督的经历。比如大卫在《诗篇》69:9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到了《约翰福音》2:17节直接用在耶稣基督身上。比如《诗篇》第2篇，《希伯来书》1:5就说这是指着基督说的。这样，其实就给了我们一个解释《圣经》的总原则，那就是“信仰和解经的类比原则”，要看《圣经》为一整一、有机的神学，以此总神学原则解经，同时要看《圣经》怎么来解《圣经》。这后来又被称为“以经解经”原则。但这原则又必须伴随着圣灵工作。因为圣灵是我们的陪伴者和帮助者，是我们的光照者和引导者。

所以，《诗篇》2:12说：“当以嘴亲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在中道灭亡，因为他的怒气快要发作。凡投靠他的就是有福的。”这里的“有福”又照应了《诗篇》第1篇2节中的“有福”——“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所以，《诗篇》第1篇跟第2篇一样，也是在为主耶稣基督作见证。第1篇中这个“有福”的人严格说来不是大卫，不是你我，而是主耶稣基督。我根本没有真正“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亵慢人的座位”（诗篇1:1），也没有“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只有主耶稣做到了。我所做的就是带着信心“以嘴亲子”，上帝便把在耶稣基督的丰丰富富的福气赐给了我。但我得到了这份福气之后，得到了圣灵的内住之后，不是在恩典中放纵，而是又回到上帝神圣的道德律，愿意靠着圣灵的大能遵行。这样，透过基督，《诗篇》激励了我。注意，你不是把《圣经》的经文完全抽离上下文和耶稣基督用到我这里来，而是带着我全部的问题，进入到他那里去。在他的故事中，在他的荣美中，在他的恩典中，融化我自己。“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3:30）

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是认识到他的伟大，他的丰富，他的得胜，他的故事。从而带着信心参与到他的故事之中来。施洗约翰说：“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3:29-30）这里不是

是表扬施洗约翰的谦卑，而是在宣扬主耶稣的尊贵。这么尊贵的主，竟然允许我参加喜宴，这是多么荣耀的事情！当主耶稣呼召彼得、安德烈、约翰、雅各的时候，他们立刻撇下船跟随了主（参马可福音1:16-20），这里也不是在宣扬他们的跟从多么伟大，而是在告诉我们主耶稣是多么伟大而有权柄，他竟肯呼召我们来跟随他。我们跟随他不是他的荣幸，而是我们的荣耀！他竟不嫌弃我们。于是，连为他受苦都变成了一种特权和资格。这就是为什么使徒们在被公会打了之后，“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使徒行传4:41）！

这不是疯了，而是主实在太好了，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不跟随他，又跟随谁呢？在他的恩典中忘记你的经历吧，在他的故事中扩展你的经历吧。这是夺不去的福分！

有位美国宣教士在非洲宣教多年。一位非洲弟兄成了他得力的同工。每次这位非洲弟兄都会当他的向导，带他到各地讲道。这位宣教士住的山脚下有棵大树，那棵树的树荫占了一亩地左右。每一回这位非洲弟兄会把这位宣教士送到大树下，说到明天的行程时，这位非洲弟兄总是说：“我们要在这棵大树下见面！”好多年后，这位宣教士年龄大了，要回美国了。最后一次这位非洲弟兄送他到树下，说：“我们不会在这棵大树下见面了！”那位老宣教士紧紧拥抱着他，又指了指天上说：“是的，我们不会在这棵大树下见面了；但是，我们要在那棵大树下见面！”伊甸园中有棵生命树，《启示录》中也有棵生命树，《诗篇》中有棵溪边树，《约翰福音》有棵真葡萄树。它们都指向那位作为一粒树种，死了，就复活成为参天大树的那棵唯一的树，它的树根从地上长到天上！是的，我们也许不会在这棵大树下见面了，但我盼着我们能在那棵大树下见面！

这位宣教士从自己的宣教经历，一下子跳到了主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中，从而提升了他对主的认识，也得到了满足喜乐。

亲爱的朋友，到底该信什么样的基督教呢？就是“跳出自我、信入基督”的基督教，就是“唯有基督”的基督教！

总之，用宗教改革时期的“五大口号”来说，我们所信的就是：唯独《圣经》、唯独信心、唯独恩典、唯独基督、唯独上帝的荣耀！唯独信心的背后是唯独恩典，唯独恩典的背后则是唯独基督。而唯独基督的背后，是唯独上帝的荣耀。而这四大“唯独”，生活在末世的我们如何知道的呢？则是唯独《圣经》！五大“唯独”中如果只保留一个，毫无疑问就是“唯独《圣经》”。我们通过“唯独《圣经》”一定能推出另外这四大“唯独”，但若只要另外四个中任何一个或几个，却不要“唯独《圣经》”，最后一般说来会走向极端或异端。这就是我们所信的基督教！

亲爱的朋友，这也是你信的基督教吗？